销号验收意见

按照《山西省贯彻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“回头看”及大气污染防治专项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》（简称《回头看整改方案》）以及《关于做好中央环保督察及督察“回头看”整改任务销号验收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，2022年3月31日，验收组对中央环保督察“回头看”第05号整改任务（任务来源《回头看整改方案》）完成情况进行了现场验收。

1. 整改任务

阳泉、长治、晋城、晋中等地市，作为全省大气污染治理重点城市，没有落实煤炭消费总量负增长的要求。长治市减煤工作方案与临汾市内容雷同，晋中市直到2017年11月才出台方案；省发展改革委仅对减煤方案进行备案，从未督办考核。阳泉、晋城、晋中、长治4市煤炭消费量不降反升，同比分别增长286万吨、123万吨、118万吨、56万吨，其中阳泉市同比增加37.1%。全省2017年煤炭消费总量达到3.22亿吨，同比增长2200万吨，其中重工业用煤增长2254万吨。

1. 整改目标

严格贯彻落实《山西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》，严控煤炭消费总量。

1. 完成情况

落实《长治市2019-2020年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工作方案》、《长治市2020 年煤炭消费减量替代行动计划》、《长治市2021年煤炭消费减量替代方案》，推进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工作。明确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的原则和目标、重点控煤行动、分解各县区各领域控煤目标任务值。控增量，严格执行煤炭消费减量替代；减存量，实施重点行业能效提升行动。加快风电、光伏等清洁能源发展，2020年，屯留恒平10万千瓦、平顺漳泽电力二期2万千瓦等光伏项目和长子朗晴9.1万千瓦、壶关中节能5万千瓦、武乡盛武5万千瓦等风电项目建成并网；2021年，襄垣特变电工8万千瓦、武乡万诚5万千瓦等光伏项目和沁源广瑞5万千瓦、壶关中节能2万千瓦、壶关景能2万千瓦等风电项目建成并网。2020年，全市规上工业口径煤炭消费总量4223万吨；2021年，全市规上工业口径煤炭消费总量4184万吨，负增长0.92%。

1. 验收意见

同意验收销号。

 验收组组长：陈红斌

 长治市能源局

 2022年3月31日